建设银行--西北大学教职工专属分期产品

**一、装修分期**

**\*定义：**装修分期业务是指客户因装修家庭住宅（包括自有房产、共同产权房产、配偶或直系亲属名下房产）向我行申请信用卡专项分期额度，用于满足住宅装修硬装、软装、家具、家电等相关消费需求，经我行审批同意，并现场勘查核实用途真实性后，分次支用完成分期交易的业务。所需装修房屋类型包括商品房和集资建房**。**

**\*业务介绍**：

分期金额：2万-50万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期数 | 12期 | 24期 | 36期 | 48期 | 60期 |
| 手续费率（按月收） | 0.37% | 0.37% | 0.37% | 0.37% | 0.37% |

**\*客户准入类型**：建行房贷客户；记录良好的优质信用卡客户； 国有企业，公务员，事业单位员工；我行优质代发工资客户；中高收入阶层等

**\*客户提供资料**：身份证，工作、收入证明，近半年代发流水.（学历证明、技术资格证明、持我行信用卡）

**二、分期通分期**

**\*定义：**龙卡信用卡分期通业务，是面向信用记录良好、职业收入稳定、消费行为正常的客户，由我行预先授予其专项分期预授信额度（以下简称“分期通额度”）,用于满足日常大额消费信贷需求，客户成功办理后可在指定类型商户消费的分期付款业务

**\*业务介绍**：

分期金额：2万-30万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期数 | 12期 | 24期 | 36期 | 48期 | 60期 |
| 手续费率（按期数收取） | 0.4% | 0.4% | 0.4% | 0.4 % | 0.4% |

**\*客户准入类型**：建行房贷客户等建行的名单内客户

**\*客户提供资料**：身份证

**\*消费范围**：本规程所称的日常大额消费，是指符合信用卡透支消费规定，用于购买大额耐用消费品、婚庆、育儿、安家（租房、物业、暖气费等）、缴税（车辆购置税等）、健康等用途的消费。

**三、教育分期**

**\***定义：教育分期业务，是指客户因本人、子女或法定监护对象个人学习需要，向我行申请龙卡信用卡专项分期额度，用于支付在中国大陆境内指定学校或教育培训机构的学习费用，经我行审批同意，并核实用途真实性后实际发放额度，由客户分期还款并按约定支付手续费的业务。

**\*业务介绍**：

分期金额：2万-50万，

客户申请额度审批通过.请款调额，调额成功后款项直接划入学校对公账户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期数 | 12期 | 24期 | 36期 | 48期 |
| 手续费率（按期数收取） | 0.37% | 0.37% | 0.37% | 0.37% |

**\*客户准入类型**：记录良好的优质信用卡客户； 国有企业，公务员，事业单位员工；我行优质代发工资客户；

**\*客户提供资料**：本人和受教育人身份证件，关系证明（如户口簿、出生证明、监护人证明、公证书等）；学校或教育培训机构出具的学习证明（如录取通知书、预录取通知书、学生证、在读证明、培训课程协议等）；有效的学费缴费通知及学校或教育机构的收款账户信息；财力证明。

**四、留学分期**

**\***定义：龙卡信用卡留学分期，是指申请人因子女或法定监护对象出国留学需要，向我行申请专项消费信贷额度用于支付留学所需的学费、生活费等相关费用，经核准后，通过我行指定交易渠道完成分期交易，并指定我行将相应款项汇往境外指定账户，相应交易金额平均分成若干期，由申请人在约定期限内按月还款，并支付一定手续费的业务。

**\*业务介绍**：

分期金额：2万-80万，

客户申请额度审批通过.请款调额，调额成功后款项直接划入学校对公账户（以及个人境外账户）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期数 | 12期 | 24期 | 36期 | 48期 |
| 手续费率（按期数收取） | 0.37% | 0.37% | 0.37% | 0.37% |

**\*客户准入类型**：记录良好的优质信用卡客户； 国有企业，公务员，事业单位员工；我行优质代发工资客户；

**\*客户提供资料**：

1.申请人有效身份证件；

2.留学学生有效身份证件；

3.申请人与留学学生的关系证明（如户口簿、出生证明、监护人证明、公证书等）；

4.留学证明

新入学学生：提供境外学校或授权机构出具的录取通知书、接收函等；

已在读学生：提供境外学校的有效学生证、在校证明等；

5.境外学校或授权机构出具的尚在缴费期限内的学费清单、缴费通知书、选课单等学费证明材料；

6.申请人工作及收入财力等证明；

7.龙卡信用卡（有卡客户递交，无卡客户同时办理龙卡信用卡）。

**联系方式:** 袁 冰 13571800944